

## 空气重污染预警期间福田康明斯应急预案

为贯彻落实《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（2018年修订）》（京政发〔2018〕24号）《关于印发〈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（2020年修订版）〉的函》（环办大气函〔2020〕340号）有关要求，有效应对空气重污染，实现“削峰降速”的减排实效，进一步健全空气重污染应急机制，认真做好空气重污染应急响应工作，及时、有序、高效应对空气重污染天气，减少污染物排放，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，结合重点企业实际情况，特制定北京福田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空气重污染预警应急预案。

### 一、企业基本情况

北京福田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昌平区沙河沙阳路15-1号，法定代表人常瑞，主要产品为柴油发动机，年产量为32.7万台。我公司涉及大气污染排放的工序主要包括测试台架（工序1）、喷涂和烘干（工序2）、采暖锅炉（工序3），工序1涉及的主要大气污染排放物为氮氧化物，工序2涉及的主要大气污染排放物为VOC，工序3涉及的主要大气污染排放物为氮氧化物。我司工序1及工序2为主要生产相关废气排放工序，重污染天气期间，我司将按预案要求关停相关废气排放工序。我司测试台架共22台，喷漆生产线4条（均使用水性漆），供暖锅炉4台。

### 二、应急小组成员名单及职责分工

为保障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有效实施，公司成立空气重污染



应急工作领导小组，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

陈华，公司职务总经理，应急工作主要负责在重污染天气启动应急预案。

副组长：

龚世华，公司职务副总经理，主要负责协助组长启动执行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。联系方式 13581945347

戴松高，公司职务党委纪委书记，主要负责协助组长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。联系方式 13911711188

康明光，公司职务工厂长，主要负责协助组长启动执行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。联系方式 13810925625

成 员：

尤静，公司职务党委副书记/纪委书记/工会主席/党群工作部部长，主要负责协助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的落实。联系方式 15010586300

刘劲钊，公司职务制造工程部总监，主要负责现场期间工艺的调整与配合。联系方式 13811412857

刘伟，公司职务 X 工厂运营总监，主要负责 X 限产方案的实施。联系方式 13581927756

刘小江，公司职务 ISF 工厂运营总监，主要负责 ISF 限产方案的实施。联系方式 13426222553

袁兴龙，公司职务材料部总监，主要负责生产计划协调与配合，外部物流车辆管控。联系方式 19801035567

李晋，公司职务公共关系总监，主要负责限产期间与经信委



等政府部门的沟通。联系方式 13901134811

联络员：

韩敏，主要负责重污染天气政府限产指令的接收与内部传达。联系方式 13810264785

### 三、应急响应

1. 指令接收：联络员收到政府部门关于启动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指令通知后，立即向应急小组组长报告通知内容及相关要求。
2. 指令传达：组长根据通知要求，向 ISF、X 生产部门应急负责人、物流负责人下达启动应急预案指令，并部署停限产工作。有关生产部门负责人将应急预案指令下达到各生产线和设备负责人。
3. 落实措施：各生产线和设备负责人按照应急预案，落实停限产措施，限产类企业停用的设备要张贴停用标识及停用日期，停产类企业在车间大门张贴停产标识及停产日期。

指令解除：联络员收到政府部门关于解除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指令通知后，及时向组长报告解除通知，并按要求通知各部门恢复生产。

### 四、应急减排措施

#### （一）黄色预警减排措施

停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（含燃气）进行运输。

#### （二）橙色预警减排措施

停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（含燃气）进行运输。



(三) 红色预警减排措施

涂装线等涂装生产单元停产；停止使用国四及以下重型载货车辆（含燃气）进行运输。

制定“一厂一策”公示牌，安装在厂区入口等显要位置。限产类企业停用的设备要张贴停用标识及停用日期，停产类企业在车间大门张贴停产标识及停产日期。

北京福田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4日

